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渤海股份

股票代码：000605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

名称：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合众大厦 B 座 601

通讯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东路翠泽园 11 号楼

股份变动性质：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

名称：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 210 号

通讯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 210 号

股份变动性质：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签署日期：2016 年 4 月 1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 1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第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增加或减少其在新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基于渤海股份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稀释。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 表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变动报告书	指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入港处	指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经管办	指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渤海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渤海股份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符合条件对象的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8,171.2697 万股（含 8,171.2697 万股）普通股的行为
定价基准日	指	渤海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 年 4 月 21 日）
保荐机构、承销机构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信息披露人名称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合众大厦 B 座 60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赵宝骏
事业单位证书号	112000001917
组织机构代码证	40135492-6
主要经营范围	为已建水利工程正常运行提供管理保障；已建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日常维护。
成立日期	1991 年 01 月 01 日
通讯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东路翠泽园 11 号楼

(二)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信息披露人名称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 210 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邢立斌
事业单位证书号	112000000053
组织机构代码证	72446344-9
主要经营范围	管理局属单位的经营项目和资产运营
成立日期	2000 年 7 月 31 日
通讯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 210 号

二、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及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出资情况如下：

名称	股东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天津市水务局	146	100%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天津市水务局	12,046	1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职务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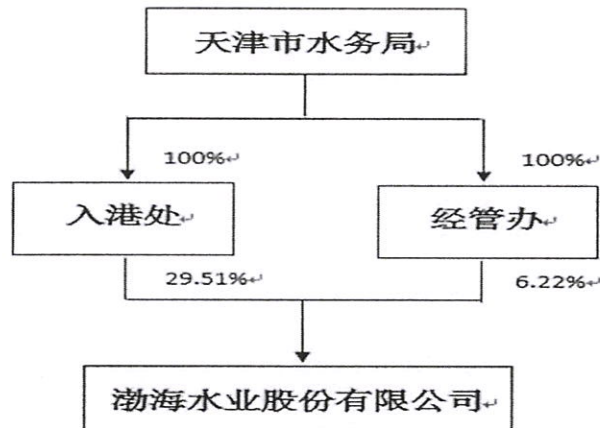
						留权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赵宝骏	男	12010219600107****	中国	否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邢立斌	男	12010119790729****	中国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持有、控制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

五、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入港处持有公司57,549,4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51%，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经管办持有公司12,136,3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2%。入港处与经管办均为天津市水务局下属单位，故天津市水务局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入港处与经管办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为实现上市公司的战略目标、完善上市公司的产业布局以及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渤海股份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向特定投资者拟发行不超过 8,171.2697 万股（含 8,171.2697 万股）普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参与认购。本次发行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但是由于公司总股本将由 19,499.1066 万股增加至 27,670.3763 万股，从而导致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占比被动稀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渤海股份股票或者处置渤海股份股票的具体安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入港处持有渤海股份 57,549,458 股，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194,991,066 股的 29.51%，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经管办持有渤海股份 12,136,330 股，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194,991,066 股的 6.22%。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人共持有渤海股份 69,685,788 股，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194,991,066 股的 35.73%。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为不超过 8,171.2697 万股（含 8,171.2697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27,670.3763 万股的 29.53%。发行完成后，渤海股份总股本变更为 27,670.3763 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因未参与本次发行，其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入港处由发行前的 29.51%降低到发行后的 20.80%，经管办由发行前的 6.22%降低到发行后的 4.39%。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入港处	57,549,458	29.51	57,549,458	20.80
	12,136,330	6.22	12,136,330	4.39
合计	69,685,788	35.73	69,685,788	25.1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其他任何权利限制情况。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入港处、经管办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入港处、经管办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4、本报告书原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环岛西路梅江中心大厦 22 层

联系人：王萍

电话：022-23916822

投资者也可以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单位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盖章）：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赵宝骏

签署日期：2016年4月1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盖章）：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邢立斌

签署日期：2016年4月15日

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顺义区中关村科技园顺义园临空二路1号
股票简称	渤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合众大厦B座601、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210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公开发行, 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69,685,788 股 持股比例: 35.73%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后数量: 69,685,788 股 变动后比例: 25.1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无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无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要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核准。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盖章）：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赵宝骏

签署日期：2016年4月1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盖章）：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邢立斌

签署日期：2016年4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盖章）：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赵宝骏

签署日期：2016年4月1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盖章）：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邢立斌

签署日期：2016年4月15日